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22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4年10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魏巍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话、电子邮件(包括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如遇紧急事项,在全体董事均能参加会议的前提下,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后,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说明。

根据实际情况,同意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并提请豁免董事会临时会议提前3日通知的要求。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基于公司为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的目标,同意公司按照一揽子交易的方式,以6,140.00万元对价将所持泰兴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普乐”)51%股权及对公司泰兴普乐全部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凡荣实业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泰兴普乐的股权,泰兴普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度决定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另行公告临时股东大会通知,适时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相关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10月22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24年10月22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秘书处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仲恒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会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话、电子邮件(包括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如遇紧急事项,在全体监事均能参加会议的前提下,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后,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说明。

根据实际情况,同意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并提请豁免监事会临时会议提前3日通知的要求。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会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3日前以电话、电子邮件(包括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如遇紧急事项,在全体监事均能参加会议的前提下,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后,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说明。

根据实际情况,同意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并提请豁免监事会临时会议提前3日通知的要求。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的有偿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公司与上海国旭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旭升”),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普乐”)全部股权转让及债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本次交易是在平等互利原则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出售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

三、备查文件:

《永和智控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的有偿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公司与上海国旭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旭升”),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普乐”)全部股权转让及债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本次交易是在平等互利原则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出售资产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凡荣实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SC2FDT2G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成立日期:2020年2月20日  
5.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魏巍  
7.经营范围:物业管理;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市场营销策划;消防安全及公共设施设备上门维修、保养。(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显示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经纪;农作物栽培服务;农林牧业种植;农业机械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机动车停车场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动车停车服务;显示器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建设工程设计;发电、输电、变电工程;供气、供油、供冷、供电、电能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水产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骆帆持有凡荣实业100%股权,骆帆为凡荣实业实际控制人。

9.财务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凡荣实业的资产总额为1,662.53万元,负债总额为1,380.49万元,净资产为282.04万元;2023年度,凡荣实业实现营业收入857.58万元,营业利润137.95万元,净利润137.02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42.8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情况

1.公司名称: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3MA27QNP7SE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地址:泰兴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创路西侧168号  
5.成立日期:2022年9月19日  
6.注册资本:6122.449万人民币  
7.法定代表人:欧文凯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历史沿革

(一)泰兴普乐成立于2022年9月19日,初始注册资金3,000.00万元,由自然人欧文凯和自然人向亮睿共同投资设立,初始设立时泰兴普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欧文凯 2,970.00 99.00

2 向亮睿 3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二)2023年1月3日,公司对泰兴普乐增资3,122.4490万元,增资后的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3,122.4490 51.00

2 欧文凯 2,970.00 48.51

3 向亮睿 30.00 0.49

合计 6,122.4490 100.00

10.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1.公司与泰兴普乐于2022年11月25日签署《关于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泰兴普乐、泰兴普乐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于2022年12月15日签署《关于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增资与借债事项,进而公司与泰兴普乐再次签订并确认两份《债权合同》,合同编号:YHZK20230105与合同编号:YHZK20230222。

12.交易标的权属情况: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全部债权,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4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572.51 47,969.07

负债总额 50,827.36 54,510.78

净资产 -9,254.84 -6,541.71

项目 2024年1-4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39.03 4,125.19

营业利润 -2,703.61 -12,611.31

净利润 -2,713.13 -12,64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75 -6,006.23

注: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

计报告。

(三)审计情况:

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对泰兴普乐2024年1-4月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4]ZF11030号审计报告。

(四)评估情况:

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沪众评字[2024]第0492号),评估基准日为2024年4月30日,评估范围为公司负债本金人民币:16,877.5510万元,且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公司负债本金人民币:16,877.5510万元,且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公司负债本金人民币:16,877.5510万元,利息人民币:714,951809万元。

13.交易的定价情况: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泰兴普乐51%股权及公司对泰兴普乐的全部债权,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主要财务数据

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2024年4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572.51 47,969.07

负债总额 50,827.36 54,510.78

净资产 -9,254.84 -6,541.71

项目 2024年1-4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39.03 4,125.19

营业利润 -2,703.61 -12,611.31

净利润 -2,713.13 -12,64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75 -6,006.23

注: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

计报告。

(三)评估情况:

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对泰兴普乐2024年1-4月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4]ZF11030号审计报告。

(四)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普乐新能源科技(泰兴)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271.5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0.62%,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评估基准日:2024年4月30日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1,572.51